

114 年 10 月公務機密維護宣導—

行車糾紛致電理論

新北派遣員涉違法查個資起訴

王姓女子派遣任職新北市交通裁決處，王女與何姓民眾發生行車糾紛後，她涉利用職務之便查詢對方及其配偶個資並致電理論。新北檢近日依違反個資法等罪嫌起訴王女。

根據起訴書，王女是有限責任新北市資料處理勞動合作社委外派遣任職於新北市交通裁決處擔任行政職，去年 12 月 10 日上午 8 時許，王女與何姓民眾在新北市板橋區發生行車糾紛，王女認為何姓民眾有錯卻未道歉，事後心生不滿。

王女欲探知何姓民眾個人資料，當天上午 8 時 53 分至上午 9 時 34 分許，她以職務所使用的電腦，輸入帳號密碼，登入第三代公路監理系統後，點選「違規主查詢-車籍查詢」輸入車牌號碼，並在系統用途欄位虛偽登載「違規主查詢」此一不實查詢事由。

查詢結果顯示，車籍資料為何姓民眾的配偶，王女藉以查獲何姓民眾與其配偶的通訊方式等資料。王女致電何姓民眾理論交通事故，何姓民眾因此得知個資遭到不當蒐集。

新北地檢署指出，王女不當蒐集他人個資，且損害公務機關對第三代公路監理系統管理的正確性，依違反個資法非法蒐集他人個人資料、刑法業務登載不實等罪嫌起訴；由於王女所犯 2 罪為想像競合犯（1 個犯罪行為觸犯數個罪名），建請法院從一重之非法蒐集他人個人資料罪論處。

王女涉案遭起訴，新北市交通事件裁決處副處長林碧芬告訴中央社記者，王女為派遣員工，當獲知消息後，已通知有限責任新北市資料處理勞動合作社停止王女在交通裁決處的職務。

資料來源：中央通訊社 2025 年 3 月 10 日報導